物质科学与信息技术研究院 2023 硕博连读与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选拔工作实施细则

一、组织领导

根据安徽大学"2023年硕博连读与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选拔工作实施办法"的通知精神,成立物质科学与信息技术研究院 2023年硕博连读与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选拔工作小组。选拔工作小组负责制定本院的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。

二、选拔对象

- 1. 硕博连读博士生申请人为我校 2021 级在读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应届硕士毕业生,且第一学历须为全日制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。
- 2. 申请审核制博士生申请人为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硕士学位的 人员或应届硕士毕业生(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)。

三、选拔条件

- (一)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,热爱祖国, 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,遵纪守法,品行端正。
- (二)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,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, 其中,审核制博士申请者需要以第一作者(或除其硕士阶段指导教师 外第一作者)正式发表不少于1篇高水平论文或不少于1项授权国家 发明专利,或者硕士工作已取得重要研究进展。
 - (三)身心健康,硕士期间没有受任何处分。
- (四)硕博连读博士生申请人需已完成我校规定的课程学习和考核,成绩优秀。具体要求: 2023 年 9 月前完成硕士培养计划规定的所有课程学习和学分,各学期课程考试无补考,课程学习成绩优秀。
- (五)硕博连读及申请审核制博士生实行全脱产学习(必须在入 学前将档案及工资关系转入我校研究生院)。

四、选拔程序

- (一) 个人申请: 个人申请。申请人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(http://yz.chsi.com.cn),进行网上报名、缴费,并将相关材料提 交至我院审核。(电子版提交至我院邮箱: ahuwkyjx@163.com,纸质版材料邮寄至安徽大学磬苑校区材料科学大楼 B403,续老师,联系电话 0551-62950161)
- (二)综合考核选拔:学院考核选拔小组对申请人的政治表现、业务能力、科研潜能与综合素质、外国语水平等进行考核,择优选拔推荐。低于60分的不予录取。

考核形式

- 1. 我院复试采用网络远程方式,具体复试系统平台及时间另行通知。所有参加复试的申请人须在远程面试当天留充足时间,备好一台带摄像头、麦克风的电脑,以及一部智能手机。申请人须提前调试好网络及设备并保持手机通讯畅通,提前半小时登录复试系统平台,平台将按照姓氏排序确定申请人的面试序号。
- 2. 面试由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组织,各考核选拔小组具体实施,满分为100分。面试考查申请人政治表现、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、科研创新能力、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,主要考核申请人的综合分析、语言表达、外语听说等能力。同时通过申请人提供的材料,对申请人既往学业、一贯表现、科研能力、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进行全面考察。

面试成绩由三部分组成江

外语水平(20%):申请人需在面试现场朗读加翻译一段文献(文献由考核选拔小组指定),选拔小组成员根据申请人表现现场按百分制打分。

专业面试 (40%): 由申请人以 PPT 形式作学业报告,考核选拔小组成员主要以提问方式对申请人进行面试,注重考察申请人的专业素养,创新能力和培养潜质。

学业报告 PPT 应包含以下内容:

- (1) 个人基本信息:
- (2) 学习和工作经历;
- (3) 硕士阶段成绩,包括英语四/六级成绩;
- (4) 所取得的学术成果简介;
- (5) 博士期间的简要研究计划;
- (6) 其他获奖以及公益活动等。

综合测评(40%):考核选拔小组根据申请人提供的学习成绩、 科研成果、获奖证书等补充材料当场评分。

考核选拔小组分别从以上三方面按百分制打分,最后按权重计算 总分,计算公式为

总分=外语水平*20%+专业面试*40%+综合测评*40%

- (三)成绩排序和录取:根据每名博士生导师招生人数不超过 1 人的规定,按申请人报考导师情况,入围和录取顺序为:
 - 1. 每名有申请人报考的导师名下录取1人。
- 2. 在入围申请人的人数多于招生指标的情况下,报考同一导师的 申请人成绩按高低进行排序,择优录取。
- 3. 若有导师招生名额未满,允许入围的申请人更换导师,按照成绩高低进行排序,择优录取。
 - 4. 公示。确定拟录取推荐名单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。
 - 5. 学校审定。公示结束后将拟录取的博士生申请材料报送研究生

招生办公室。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定拟录取名单后,在研究生院网站公示不少于10个工作日。

五、注意事宜

- 1. 录取为申请审核制的应届硕士生,须在当年8月31日前获得硕士学位,否则取消博士入学资格。
- 2. 录取为硕博连读的博士研究生,不做硕士学位论文,不授予硕士学位。

录取为硕博连读博士生的,原则上不再批准转回硕士培养。确因 特殊原因申请转为硕士培养的,自申请批准之日起,半年后方可公开 进行硕士学位论文答辩。

硕博连读博士生学位论文未达到博士学位的要求但符合硕士学位 的水平,可申请硕士学位。通过硕士论文答辩后,颁发硕士研究生毕 业证书,授予硕士学位。

3. 录取的硕博连读和申请审核制博士生,原则上由培养单位、导师等提供相应的助研经费。

六、其它

本办法在安徽大学 2023 年硕博连读与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选拔 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基础上制定,办法中未提到的部分一律按学校的 文件执行。本办法未尽事宜由院选拔工作小组研究决定。

安徽大学物质科学与信息技术研究院 2022 年 12 月 5 日